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PUBL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6)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變更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Geh Cheng Hooi, Paul 先生已向本公司提出呈辭，生效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生效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董事辭任

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Geh Cheng Hooi, Paul 先生因公務繁忙，辭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生效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Geh 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其並無與董事會持不同意見，亦無其他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向 Geh 先生於其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寶貴的貢獻作出致謝。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丹斯里拿督湯耀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生效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現年七十六歲，於馬來亞大學畢業並取得榮譽經濟文學士及哈佛大學的公共行政管理碩士。彼亦於哈佛商學院高階管理課程畢業，於一九九八年六月獲委任為馬來西亞博特拉大學副校長。

彼曾於馬來西亞政府出任主要職位，主要於公共經濟發展計劃及金融範疇。彼自一九五七年起於首相署的經濟策劃單位服務，並於一九七一年至一九七八年出任為該部門總監，亦於一九七九年出任財政部秘書長，直至其於一九八六年退休。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亦擔任公職，其中包括，為馬來西亞首相合作交換計劃受託人、敦拉薩基金及馬來西亞經濟研究院的董事會成員。彼亦為馬來西亞國家經濟行動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工作小組成員。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與本公司並無簽訂服務合約，於本公司並無固定任期，但須依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丹斯里拿督湯耀鴻將可收取與本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相同的袍金，而二零零六年度則按任期比例收取。僅供參考之用，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釐定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為港幣100,000元。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為大眾銀行的獨立非執行聯合主席，大眾銀行乃一間於馬來西亞上市的商業銀行及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73.50%權益。丹斯里拿督湯耀鴻亦為馬來西亞上市公眾公司HHB Holdings Bhd、成功置地有限公司、成功多多有限公司、巴都加彎有限公司、吉隆坡甲洞有限公司、MMC機構有限公司及葛里尼里種植(馬來亞)有限公司董事。於過往三年，彼曾為PBFIN Bhd的董事(直至其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四日辭任)及Malaysia Airports Holdings Bhd的董事(直至其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一日辭任)。除出任為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前稱亞洲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外，丹斯里拿督湯耀鴻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當任何職位。

丹斯里拿督湯耀鴻已向本公司確認並無其他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亦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

於本公佈日期，丹斯里拿督湯耀鴻與本公司的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除下列所述者外，彼亦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權益：

- (i) 5,790,625股大眾銀行股份，約佔其0.1687%權益；
- (ii) 2,500,000購股權，以認購大眾銀行股份；及
- (iii) 498,000股本公司股份，約佔其0.0455%權益。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丹斯里拿督湯耀鴻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陳玉光

香港，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拿督斯里鄭亞歷、拿督鄭國謙及黃冠民先生，執行董事陳玉光先生及Lee Huat Oon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拿督楊振基、Geh Cheng Hooi, Paul先生及李振元先生。

* 僅供識別之用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